证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业 公告编号:2021—047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郁敏珺女士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业 公告编号:2021—048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静维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阅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后,认为: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在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过程中,未发现公司相关参与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8 日

公司代码:603682 公司简称:锦和商业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锦和商业	60368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WANG LI		
电话	021-52399283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68 号锦和中心 18 楼		
电子信箱	dongban@jinhe.sh.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220,645,276.49	1,871,335,564.78	17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0,829,794.36	1,545,208,964.87	-33.9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09,848,843.53	373,584,593.62	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665,944.96	79,436,740.74	-1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518,522.37	57,976,528.12	-2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20,903.00	80,732,084.48	15.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1	6.90	减少 0.7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9	-26.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9	-26.32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78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锦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00	274,050,000	274,050,000	无	0
上海锦友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其他	4.00	18,900,000	18,900,000	无	0
上海斐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斐君元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7	11,677,300	0	未知	
无锡华映文化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2	10,500,084	0	未知	
苏州华映文化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0	9,450,084	0	未知	
台州欧擎欣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8	9,352,814	0	未知	
常熟华映光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熟华映东南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1.78	8,399,916	0	未知	
邵华均	境内自然人	0.98	4,619,916	0	未知	
上海同祺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2,100,168	0	未知	
周桐宇	境内自然人	0.36	1,679,832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锡华映文化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华映文化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常熟华映东南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上海锦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锦友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与上述其他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业 公告编号:2021—049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5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45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91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47,495,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85,278,000.00 元,上述款项已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全部到账,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0931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19,167,707.64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66,110,292.36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7,910,590.67 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赎回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合计为人民币 67,910,590.67 元,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的差额为公司收到的银行利息及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2020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400 万元向上海锦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越界?金都路项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锦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协议。

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98210078801800001634,资金用途: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办理完成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其相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该募集资金专户中结转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合计 84,193.52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及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资金用途	余额(元)
1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	121908546910305	越界金都路项目	220,573.63
2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桂林路支行	1001294829200009504	智慧园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5,050,448.85
3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98210078801800001634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已注销
4	上海锦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	121931559310302	越界金都路项目	12,639,568.19
合 计					17,910,590.6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 1-6 月实际使用募集资人民币 3,998,614.13 元,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19,167,707.64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457.44 万元置换截止 2020 年 4 月 30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越界?金都路项目"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7,081.20 万元,"智慧园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376.24 万元。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5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公司 2021 年 1-6 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报告期内是否已赎回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1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网点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1-8	2021-4-12	是(全额赎回,获得收益 34.76 万元)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6057 期(3 个月三层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4-16	2021-7-16	否(2021 年 7 月 16 日到期后全额赎回,获得收益 39.38 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未超募资金,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未超募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完全建设完成,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相关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5,278,000	本年度 1-6 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98,614.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9,167,707.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1-6月投入金额
越界·金都路项目	否	94,000,000.00	94,000,000.00	94,000,000.00	2,961,114.13
智慧园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否	59,000,000.00	59,000,000.00	59,000,000.00	1,037,500.00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555,903,000.00	532,278,000.00	532,278,000.00	0
合计	–	708,903,000.00	685,278,000.00	685,278,000.00	3,998,614.1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越界金都路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期末募集资金尚未全部使用完毕主要系公司对工程项目的审价及付款时间安排。智慧园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建设期为 36 个月,截至期末募集资金投入暂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公司对子项目园区智能监控平台建设方案细节进行优化。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85,278,000.00 元相应调整本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685,278,000.00 元。

证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业 公告编号:2021—050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郑温雅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郑温雅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郑温雅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郑温雅女士在任职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郑温雅女士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业 公告编号:2021—051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同昌盛业(北京)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60%股权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 2021 年 4 月 23 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及合作经营协议》约定,同昌盛业(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交割已完成,且公司与北京同昌盛业创新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新设的合资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

● 近日,公司与《股权转让及合作经营协议》签约各方签订《补充协议》,明确了针对成熟项目和在建项目差异化的业绩补偿和业绩奖励条款,同时为保障公司的投资收益目标,各方约定了对公司的倾斜利润分配条款。

● 公司通过 2 家控股子公司运营 2 个成熟项目,通过参股子公司运营 2 个在建项目。目前 2 个在建项目未上线,故尚未产生收入。在建项目可能面临工期延误,收入产生晚于预期。

● 交易对手方及合作自然人有 3 年业绩承诺,及相关保障措施,但受未来产业政策、客户需求、市场竞争等诸多因素影响,标的公司在运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投资可能存在项目情况出租率、租金涨幅未达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股权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 16,017.00 万元收购上海韧蓦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韧蓦")持有的同昌盛业(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60%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按股权比例向目标公司提供股东贷款 6,130.75 万元人民币,用于支付目标公司各项应付款项或对外借务。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与上海韧蓦、北京同昌盛业创新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股东")、目标公司、唐耀、谭诚签署《股权转让及合作经营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收购同昌盛业(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股权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及 2021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收购同昌盛业(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股权相关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二、进展情况

1、审计基准日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成熟项目

在建项目

2、交割后,截止目前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差异用红色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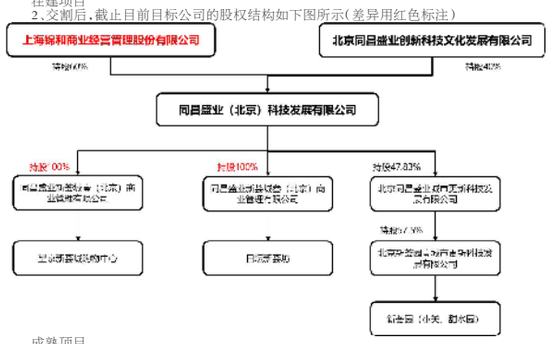

成熟项目

在建项目

3、设立合资公司

如《股权转让及合作经营协议》所约定,2021 年 5 月,原股东与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合资公司锦和同昌(北京)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股 60%,原股东持股 40%。合资公司注册地址位于北京市朝阳区,负责双方未来拟议承接的位于北京的及除上海、杭州、苏州、南京区域以外的社区商业类项目,及原股东后续新洽谈的创意产业园类项目等。新设合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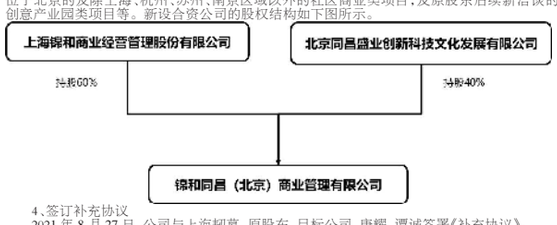

4、签订补充协议

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与上海韧蓦、原股东、目标公司、唐耀、谭诚签署《补充协议》。

(1)各方同意自 2021 年 8 月 20 日起,上海韧蓦因自身原因将原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原股东,本次转让前后上海韧蓦在原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由原股东承继。受限于原协议的约定,合作方自然人、上海韧蓦、原股东继续履行本次转让前后在原协议项下的承诺保证。

(2)鉴于《股权转让及合作经营协议》第 6.3.1 条中关于差额业绩补偿额计算方式的公式未完整体现成熟项目和在建项目的股权比例差别(详见本公告二、2 附图),故按各方原真实意思表示将该条款中"各目标项目的差额业绩补偿额的计算方式如下:T(差额业绩补偿额)=【(A-B)/3】*C*60%"变更为:"各目标项目的差额业绩补偿额的计算方式如下:成熟项目的差额业绩补偿额=【(A-B)/3】*C*60%;在建项目的差额业绩补偿额=【(A-B)/3】*C*57.5%*47.83%*60%",该条款的其余内容不变。其中,A 为各目标项目考核期的总业绩目标,B 为该目标项目考核期内的实际业绩额,C 为倍数。

(3)鉴于《股权转让及合作经营协议》第 6.4.1 条中关于业绩奖励计算方式的公式未完整体现成熟项目和在建项目的股权比例差别(详见本公告二、2 附图),故按原各方真实意思表示将该条款中"各目标项目的业绩奖励计算方式如下:T(业绩奖励)=【(B-A)/3】*C*60%"变更为:"各目标项目的业绩奖励计算方式如下:成熟项目的业绩奖励=【(B-A)/3】*C*60%;在建项目的业绩奖励=【(B-A)/3】*C*57.5%*47.83%*60%",该条款的其余内容不变。其中,A 为各目标项目考核期的总业绩目标,B 为该目标项目考核期内的实际业绩额,C 为倍数。

(4)为保障上市公司的投资收益目标,考虑到项目可能面临工期延误和现金流变动差异等状况,在对赌指标不变的情况下,各方同意《股权转让及合作经营协议》第 9.3 条变更为:受限于第 9.1 条的约定,原股东和上司公司约定在 2021 年度分红至 2035 年度("倾斜利润分配期间")分红按照倾斜利润分配方式,即倾斜利润分配期间每年度按照届时各自的持股比例计算红利后,将原股东应分配红利扣除人民币壹佰零叁万作为分红倾斜分配给上市公司,不足部分由原股东在下一年度计算红利中弥补,直至应倾斜红利分配完毕后原股东及上市公司应按照届时各自的持股比例对目标公司的税后可分配净利润进行利润分配。

三、风险提示

1、目标公司通过 2 家控股子公司运营 2 个成熟项目,通过参股子公司运营 2 个在建项目。目前在建项目未上线,故尚未产生收入。在建项目可能面临工期延误,收入产生晚于预期。

2、交易对手方及合作自然人有 3 年业绩承诺,及相关保障措施,但受未来产业政策、客户需求、市场竞争等诸多因素影响,标的公司在运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投资可能存在项目情况出租率、租金涨幅未达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 2021-047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 8 月 16 日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宁波召开监事会。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计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和风险拨备计提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减值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政策规定,计提方式和计提比例合理,计提依据充分,程序合法。同意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4,472.04 万元,包括应收款项计提减值 761.13 万元、发放贷款和垫款计提减值 1,837.03 万元、债权投资计提减值 1,873.88 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4.71 万元;提取担保业务准备金 655.08 万元。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公司代码:600150 公司简称:中国船舶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船舶	600150	沪东重机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陶健	张东波
电话	021-68860618	021-68860618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大道 1 号 15A 层	上海市浦东大道 1 号 15A 层
电子信箱	stock@csscholdings.com	zhangdb@csscholding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59,929,135,103.57	152,509,528,547.72	152,509,528,547.72	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021,885,376.74	45,776,832,713.84	45,776,832,713.84	0.5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7,101,575,199.93	23,735,464,142.76	23,216,407,085.67	1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811,923.21	143,303,697.30	133,905,314.71	8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7,628,446.85	-138,260,815.57	-138,260,81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491,120.67	-7,409,058,057.05	-7,389,654,062.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7	0.37	0.35	增加 0.20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8	0.038	0.035	52.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8	0.038	0.035	52.63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5,63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47	1,988,828,693	1,283,468,027	无	0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6	217,494,916	217,494,916	未知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0	160,846,680	0	未知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 沪	其他	3.56	159,386,909	0	未知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0	142,924,232	78,157,393	未知	
建信金投基金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国新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12	94,736,235	94,736,235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8	79,829,993	0	未知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7	79,312,671	39,474,613	未知	
北京东富国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77	78,947,453	78,947,453	未知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7	78,947,453	78,947,453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均无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编号:临 2021-036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 15 名,实参加表决的董事 15 名。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报告及议案:

1、《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 2021-037)

3、《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因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组成人员有所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相应调整为:

1)审计委员会:朱震宇(主任委员)、柯王俊、王琦、吴立新、王瑛。

2)提名委员会:宁振波(主任委员)、陈忠前、向辉明、吴卫国、王瑛。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编号:临 2021-037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 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需对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议,有关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沪东重机股份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以"船总生(1998)41 号"文件和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